

市级精选书法作品“齐聚”丰台

“影像北京”全市书法作品展在区文化馆开展

近日,“影像北京”全市书法作品展在丰台区文化馆一层书画展厅开展,2023年北京群众文艺创作活动书法创作辅导班同步开班。展览以“吹响新号角·踏上新征程”为主题,充分结合2023年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“影像北京”群众书画摄影活动,集中展出了近80幅来自北京市各区群众的优秀书法作品,包含隶书、草书、篆书、楷书等多种书体。前来观展的市群众在墨香书香之间,享受了一场书法的视觉盛宴。展览由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指导,北京市文化馆、北京市书法家协会、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和旅游局



《试墨书新竹张琴和古松》、来自西城区文化馆的《草书——宋·周邦彦词一首》等作品在今年的“影像北京”全市美术书法摄影大赛中广受关注。

一幅幅书画作品令人目不暇接,有的行云流水、洒脱狂放,有的笔酣墨饱、酣畅浑厚,有的银钩铁画、力透纸背,有的灵动劲瘦、疏落有致……挥毫泼墨间书写乾坤万象,笔走龙蛇中抒发幸福快慰。展出的书法作品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,书写经典名章佳句,尺素之上尽显广大人民群众热爱党、热爱祖国、赞美幸福生活的美好心愿。

丰台区文化馆书画展厅中,精选书法作品荟萃,另一侧书法知识培训也如火如荼地开班了。2023年北京群众文艺创作活动书法创作辅导班与书法展览同步举办,各区文化馆书法干部齐聚一堂,在专业老师的指导下共同提升书法专业知识和技能。

8月是首届文化馆月暨第五届全民艺术普及月,丰台区文化馆全面落实文化馆月的各项要求,充分利用馆内场地、文化设施和文化资源,从广大群众需求出发,从阵地精品项目到公益艺术培训,从精选电影公映到专场音乐会,从书法展览到广场舞大赛,以多种方式广泛开展各类文化活动,为提高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公众知晓度、参与度和美誉度,提升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贡献丰台力量!据悉,本次展览将持续至11月底。



主办,北京市丰台区文化馆承办。

走进书画展厅,“客路青山外,行舟绿水前”,

首先映入眼帘的便是来自丰台区文化馆的群众书法作品《王湾诗》,此作品与来自顺义区文化馆的《眼里身外联》、来自东城书协的《画室室随笔》、来自大兴区文化馆的

预付式消费要注意什么?

预付式消费一般指单用途预付卡消费,由于买和卖在时间上是分离的,其交易风险大于买卖同时进行的消费形式,消费者在购买单用途卡时要注意些什么?

常见的预付式消费有哪些? 预付式消费一般指单用途预付卡消费,是消费者预付费用后,可分次兑付商品或服务的一种消费模式。消费者购买的超市卡、美容美发卡、健身卡等都是单用途预付卡,预先缴纳的装修款、房屋租金、家具等商品订购款一般不属于单用途预付卡。

在预付式消费时,如何更好地保障自己的权益? 预付式消费时,消费者一定要与商家签订书面合同。签订合同时,应仔细阅读各项条款,不要轻信商家的口头承诺,以防遇到纠纷后出现责任不清的问题。付款后,要向商家索要并保留好合同、发票等凭证或服务单据。特别注意的是,不要向个人转账。

和商家签订预付式消费合同时,应重点关注哪些问题? 签订预付式消费服务合同,消费者应要求商家将与自身利益关系较大的事项写入合同。按照《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》的规定,合同至少要包含以下内容:双方名称或者姓名、联系方式等;经营者收款账户信息、预收金额、支付方式、履约保障措施;兑付商品或者服务项目的内容、地点、数量、质量及兑付计算种类、收费标准、扣费方式;履行期限,以及经营场所自有或者租赁、租期;风险提示;赠送权

益的使用范围、条件及退款的处理方式;变更、中止、终止等情形预收款的处理方式;退款计算方法、渠道、手续费;挂失、补办、转让方式;消费记录、余额查询方式;违约责任;解决争议的方法。

目前我市有哪些合同示范文本,可供签订预付式消费合同时使用? 截至2022年9月份,我市商务、体育、人社、民政等部门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已分别出台了6份合同示范文本,涵盖零售、餐饮、居民服务、体育健身、成人体育培训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、养老服务等领域。消费者和经营者可根据实际情况,参照或直接使用这些示范文本签订预付式消费合同。

商家换了老板(名称、法定代表人),消费者能否要求商家继续提供服务? 商家变更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负责人、承办人等事项,不得拒绝履行单用途预付卡消费合同义务。消费者有权要求商家继续提供服务。

预收费的商家关门停业、联系不上了,消费者应该如何维权? 若商家为连锁品牌的分店,消费者可联系其上级企业,要求其继续提供服务或办理退款。若商家为独立经营的经营者或者其上级企业拒绝承担相关义务,消费者要保留好合同、发票等凭证,尽快向行政机关或消费者组织投诉,消费者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刚刚办了卡还没有使用,想退卡怎么办? 根据《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》,消费者享有“七日冷静期”。消费者自购买预付卡之日起七日内未兑付商品或者服务的,有权要求经营者退卡,经营者应当自消费者要求退卡之日起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退回预收款;消费者因购买预付卡获得的赠品或者赠送的服务,应当退回或者支付合理的价款。若在“七日冷静期”内商家拒绝退卡,消费者可向行政机关或消费者组织投诉。

不想继续用卡了,向商家提出退卡,商家不退怎么办? 消费者和商家可以平等协商,自行和解。如果双方签订有合同,应按照合同办理。消费者和商家不能自行和解的,可请求消费者组织调解或向行政机关投诉,也可通过仲裁、诉讼等途径解决。

商家要关门,委托其他商家为预付费的消费者继续提供服务,消费者如何保障自身权益? 若消费者接受其他商家继续提供服务,要与两个商家签订三方合同,避免日后维权无凭。若消费者不愿接受其他商家继续提供服务,也可与商家协商退费。

针对预付式消费纠纷,消费者和经营者没有达成调解协议,消费者该怎么办? 在规定的期限内经营者、消费者双方未达成调解协议,或者双方明确表示无法达成调解协议的,调解部门将依法终止调解,消费者可以通过诉讼、仲裁等途径解决纠纷。

“**清洁家园 共享健康**”

爱国卫生专项行动之 心理健康行动

自我调适促健康 乐观生活心舒畅
有商有量和谐音 健康心理暖日常
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|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|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北京丰台 FENGTAI BEIJING

我践行我学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法治是社会保障之盾,也是现代政治文明的核心。只有当法治成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,自由、平等、公正才会有安全的避风港。

——《韩非子·有度》

奉法者强则国强,奉法者弱则国弱。

法治